

##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鉴于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2022 年度公司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19,744.35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3,028,663.08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7,435,940.28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012,871.37 元，加上直接进入留存收益 1,330,739.73 元，减去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金额 52,910,200.00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284,026,133.90 元。

根据《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在公司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况下，则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若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则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0%。

鉴于公司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考虑公司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未来发展的现

金需要，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2 年度拟不分配现金股利，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是基于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资金需求及公司未来发展所做出的重要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考虑了公司现金流状况、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华培动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